

中共句容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委员会

句发改党委〔2021〕20号

关于徐莹等同志任职的通知

委各科室、中心：

经委党委研究，决定：

徐莹同志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主任，免去其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组织人事科科长职务；

蔺锡栋同志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固定资产投资科科长（试用期一年）；

杜舒同志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粮食和物资储备管理科科长（试用期一年），免去其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叶如婧同志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组织人事科科长（试用期一年）；

张俊同志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粮食和物资储备管理科副科长、市经济信息中心主任（兼）（试用期一年），免去其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原综合改革和政策法规科（粮食和物资储备管理科）副科长职务；

陈星月同志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固定资产投资科副科长
(试用期一年);

戴 恒同志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固定资产投资科副科长
(试用期一年);

陈晓暄同志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展规划科(经济运行调节科)副科长,免去其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高技术发展科副科长职务;

根据市妇联《关于同意推荐李晨燕同志为句容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妇联主席人选的复函》(句妇字〔2021〕37号)文件,经委妇女大会选举和委党委研究决定:

李晨燕同志兼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妇联主席。

免去姚 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主任职务;

免去王 群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固定资产投资科科长职务;

免去朱永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妇委会主任职务。

中共句容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委员会

2021年12月21日

抄送: 市委组织部。
